关于“中信华夏三胞南京国际金融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项下“16 三胞 B”资产支持证券的临时信息披露公告

中信华夏三胞南京国际金融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专项计划”）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成立，我司作为本专项计划的管理人负责管理本专项计划资产。本专项计划原始权益人及 B 类资产支持证券（证券简称：16 三胞 B；证券代码：142475）优先收购权利人为三胞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胞集团”）。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评级”）作为本专项计划评级机构，对本专项计划项下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信用评级工作。

我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收到了联合评级发布的《关于将“中信华夏三胞南京国际金融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项下“16 三胞 B”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》，因三胞集团流动性风险加大，对“16 三胞 B”信用水平的支撑有所减弱；同时，三胞集团正积极通过处置资产、银行借款、新增融资等方式解决其流动性风险，同时承诺将通过积极寻找其他担保方、就目标资产进行市场询价、增加支付专项计划储备金及提前支付 2018 年度专项计划权利对价金的方式，为“16 三胞 B”提供补充增信措施，故联合评级决定将本专项计划项下“16 三胞 B”资产支持证券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。

针对上述情况，我司根据法律法规及专项计划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履行管理人职责，持续关注三胞集团的资信情况，督促三胞集团履行相关义务，积极维护专项计划持有人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8 月 20 日